

证券代码：430412 证券简称：晓沃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235 号河川大厦 A 座写字楼 10A10B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母晶予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及《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